

附件：1

2018 年统计年报和 2019 年定期统计报表 制度修订情况

一、修订原则

为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，贯彻绿色发展理念，与林业发展“十三五”规划衔接，结合机构改革职能调整，为反映新形势下的林业和草原重点工作，今年以“大稳定，小调整；新职能，试为先”的原则，对统计综合报表制度进行了相关修订。

二、报表和指标调整情况

（一）报表调整情况

1. 删除“国家储备林建设情况（C104）”。

2. “濒危野生动植物抢救性保护及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工程建设情况（B106）”更名为“野生动植物保护情况（B106）”。

3. “林业自然保护区企业财务状况（K101）”更名为“自然保护区企业财务状况（K101）”，统计范围变更为具有法人资格的自然保护区。

4. “林业自然保护区行政单位财务状况（K102）”更名为“自然保护区行政单位财务状况（K102）”，统计范围变更为具有法人资格的自然保护区。

5. “林业自然保护区事业单位财务状况（K103）”更名为“自然保护区事业单位财务状况（K103）”，统计范围变更为具有法人资格的自然保护区。

护区。

(二) 指标调整情况

1. 营造林生产情况 (B101 表)

在指标“五、林木种苗 2. 当年苗木产量”中新增其中项“其中：当年造林绿化实际用苗量”指标。

2. 野生动植物保护情况 (B106 表)

删除指标“一、年末实有自然保护区个数及其中：国家级”“年末实有自然保护区面积及其中：国家级”；指标“从事野生动植物及自然保护区建设的职工人数”更名为“从事野生动植物保护的职工人数”；指标“野生动植物及自然保护区建设投资完成额”更名为“野生动植物保护投资完成额”。

3. 油茶与核桃产业发展情况 (C104 表)

将“二、核桃产业发展情况 2. 定点苗圃个数、定点苗圃面积”名称改为“苗圃个数、苗圃面积”。

4. 林业系统从业人员和劳动报酬情况 (D101 表)

在岗职工中新增“按技术职称”和“按学历结构”分组指标。

5. 林业投资完成情况 (E101 表)

将原“1. 生态建设与保护”中“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”指标拆分为“野生动植物保护”和“自然保护地建设与修复”两个指标；“4. 林业基础设施建设”中增加“国有林场国有林区道路建设”指标。

四、新增指标解释

1.当年造林绿化实际用苗量：指当年造林绿化实际用苗量指当年造林绿化生产实际用苗数量。

2.自然保护地建设与修复:2018年用于自然保护区建设、国家级森林公园建设和国家公园建设等投资资金完成额(不包含用于野生动植物保护的资
金，其中用于野生动植物保护的资金融填写到“野生动植物保护指标中”)。